

六、政府采购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大学的江苏大学脑电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脑电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科睿新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1839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59.6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脑电数据采集和分析系统-配套近红外脑功能成像系统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天津佰睿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睿脑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5日

